

无锡吉冈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3209 号《关于核准无锡吉冈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核准，本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和 12 月，分 2 次通过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2,418.45 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10.5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53,937,250.00 元，募集资金已于 2021 年 11 月 8 日和 2021 年 12 月 24 日扣除承销费（含税）9,777,096.89 元后到账 244,160,153.11 元。募集资金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不含税）10,315,180.50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43,622,069.50 元。并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天衡验字（2021）00142 号和天衡验字（2021）00166 号《验资报告》审验。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结存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专户摘要	金额（元）
1、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专户余额	4,768,768.02
2、募集资金专户资金的增加项	
(1) 本期募集资金（注）	-
(2) 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10,363.63
(3) 理财产品收益	1,255,972.22
(4) 理财产品赎回	188,000,000.00

(5) 临时补充流动资金转回	-
小计	189,266,335.85
3、募集资金专户资金的减少项	
(1) 对募集资金项目的投入	10,299,900.00
(2) 置换先期投入的募投项目资金	-
(3) 进行现金管理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支出	126,000,000.00
(4) 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
(5) 支付的其他发行费用	-
小计	136,299,900.00
4、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专户余额	57,735,203.87

本年度投入 10,299,900.00 元，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累计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157,333,047.33 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加强对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规范募集资金的运用，切实保障投资者的利益，公司已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和《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以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和《无锡吉冈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制订了《无锡吉冈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及使用情况的管理与监督等方面做出了具体明确的规定。自募集资金到位以来，公司一直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存放、使用、管理募集资金。

按照上述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公司在中国农业银行无锡锡山支行、苏州银行无锡分行开设了二个募集资金账户，本公司、保荐机构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和上述银行均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严格履行《三方监管协议》，定期对账并及时向保荐机构提供募集资金使用及余额状况。

(二)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主体	募集资金存储 银行名称	账户类别	账号	年末募集资金 专户余额
本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无锡锡山支行	专用存款账户	10650101040244757	76,363.46
本公司	苏州银行无锡分行营业 部	专用户	51338500001032	57,658,840.41
合计				57,735,203.87

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投项目情况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累计实际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157,333,047.33 元，具体情况详见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投项目可行性不存在重大变化

（二）募集资金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为降低公司财务费用，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19,340,458.93 元。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无锡吉冈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专项审核报告》（天衡专字（2021）02051 号）；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转销核查报告；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4 日发布了《无锡吉冈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30 日从苏州银行无锡分行中转出募集资金 19,793,289.12 元（其中置换募投项目 19,340,458.93 元、置换发行费用 452,830.19 元）。

（三）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四）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报告期, 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委托方名称	委托理财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收益类型	预计年化收益率 (%)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	结构性存款	2023 年第 2142 期定制结构性存款	22,000,000.00	2023 年 4 月 24 日	2023 年 7 月 24 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	2.75%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	结构性存款	2023 年第 2335 期定制结构性存款	10,000,000.00	2023 年 6 月 26 日	2023 年 9 月 26 日	保本浮动型产品	2.75%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回报, 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3,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2023 年 3 月 23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为了提高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回报, 在确保资金安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前提下, 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9,4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包括但不限于低风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可以保障投资本金安全的理财产品、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协定存款或结构性存款等产品, 在前述额

度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拟投资的期限 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并于到期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对本事项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

（五）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将超募资金永久性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议案》，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在保证募投项目建设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公司计划使用超募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2、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将公司募投项目“年产 2,900 万件精密机械零部件生产线智能化改造项目”的实施地点由“无锡市锡山区芙蓉中二路 292 号”变更为“江苏省无锡市锡山区东昌路 22 号”。

四、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做到了及时、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

（一）《无锡吉冈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二）《无锡吉冈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三）《无锡吉冈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无锡吉冈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8月29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 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24,362.21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029.9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5,733.3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 总额比例			-					
募集资金用途	是否已变 更项目, 含部分变 更	调整后投资总额 (1)	本报告期投入金 额	截至期末累 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投入 进度 (%) (3) = (2)/(1)	项目达到预 定可使用状 态日期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 性是否发 生重大变 化
年产 2,900 万件 精密机械零部件 生产线智能化改 造项目		15,000.00	1,029.99	6,372.12	42.48%	不适用	否	否
补充流动资金		9,362.21	0.00	9,361.19	99.99%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24,362.21	1,029.99	15,733.31	-	-	-	-

<p>募投项目的实际进度是否落后于公开披露的计划进度项目，如存在，请说明应对措施、投资计划是否需要调整（分具体募集资金用途）</p>	<p>截止本报告期末，募投项目“年产 2,900 万件精密机械零部件生产线智能化改造项目”、均按照计划实施，尚未完成；</p>
<p>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p>	<p>不适用</p>
<p>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分具体募集资金用途）情况说明</p>	<p>本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用途未发生变更。</p>
<p>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情况说明</p>	<p>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为降低公司财务费用，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19,340,458.93 元。</p> <p>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无锡吉冈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专项审核报告》（天衡专字(2021)02051 号）；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转销核查报告；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4 日发布了《无锡吉冈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30 日从苏州银行无锡分行中转出募集资金 19,793,289.12 元（其中置换募投项目 19,340,458.93 元、置换发行费用 452,830.19 元）。</p>

<p>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说明</p>	<p>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p>
<p>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相关理财产品情况说明</p>	<p>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回报,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3,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2023 年 3 月 23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为了提高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回报,在确保资金安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9,4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包括但不限于低风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可以保障投资本金安全的理财产品、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协定存款或结构性存款等产品,在前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拟投资的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并于到期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p> <p>本报告期内,公司已到期理财产品本金全部收回,并取得收益共计 125.60 万元,未到期金额 3,200 万元。</p>
<p>超募资金投向</p>	<p>吉冈精密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4,362.21 万元,超募资金 4,362.21 万元,本次超募资金全部永久性用于补充流动资金。</p>
<p>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p>	<p>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p>

<p>或归还银行借款情况说明</p>	<p>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将超募资金永久性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议案》，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在保证募投项目建设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公司计划使用超募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p>
--------------------	--